

※1.惠請 貴園按學年定期編製本表後自存，並請列入園長及會計(職)員移交時之統計資料清冊項目。

※2.填表如有疑問，請洽教育局統計室(電話：2720-8889#1243)。

(幼兒園全銜) 教職員工概況表

中華民國

學年度

單位：人

職 稱	總 計	男	女
總 計			
園 長			
教 師			
教 保 員			
助理教保員			
職 員			
護理人員			
社會工作人員			
司 機			
廚 工			
工 友			
備 註			

填表說明：1.統計標準時間以第1學期9月30日資料為準。

2.教師數指編制內現有之專任教師，含代理教師及學前特殊教育教師；護理人員指編制內之現有護理師及護士人數；社會工作人員指編制內之現有社工師及社工人員人數；組長係兼任性質，請歸入上列適當之職稱欄位。

填 表 人：

園 長：

編製日期：